

证券代码：830924

证券简称：星龙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市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 2021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7 日上午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0924	星龙科技	2021年5月1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吴波、戴敬娟律师。

（七）会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关口二路智恒战略性新兴产业园 15 栋 6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黄建钟先生代表董事会将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二）审议《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主席廖汉鑫先生代表监事会将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三）审议《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3）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4）。

（四）审议《关于 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七）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权益分派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办理公司本次权益分派相关事宜，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本次权益分派的一切相关事宜。

（八）审议《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13 日上午 9:00-10:00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头关口二路智恒战略性新兴产业园 15 栋 6 楼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俞珊

联系电话：0755-26666861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